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26-004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26年4月17日以传真和E-MAIL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共有9名董事，9名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沈雯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临2026-005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00,999,024.20元。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16,736,15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0,857,655.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1.1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有效执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有效执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层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薪酬跟公司2025年整体业绩情况基本吻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报酬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关联董事程岩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12、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层2026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2026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符合经营预期及相关报酬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关联董事程岩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13、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临2026-006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公司根据往年度同类交易发生情况预计的，是公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上述关联交易均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关联董事沈雯先生、郭峰先生、沈臻先生、胡兵女士、唐继锋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14、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详见“临2026-007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见“临2026-008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临2026-009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客观、公正地提供审计服务，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本公司与股东利益，建议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工作要求，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与执业能力进行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其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26-007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和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将公司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以包装业务为核心，主要产品为PET瓶及瓶坯、皇冠盖、塑料标签、塑料防盗盖、OEM饮料、喷铝纸及纸板、薄膜、彩色纸包装印刷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04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9.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7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8.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81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0.8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96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0.91%。

2025年公司通过加强市场开拓和产业布局，推动新项目建设与投产，走深走实合作发展的道路；通过聚焦创新与绿色转型，提升生产效率，优化成本管控、推进智能化升级等工作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在新零售市场方面，容器包装事业部积极携手战略伙伴，产品成功进入多家领先零售渠道。饮料OEM事业部聚焦ODM能力提升，新零售业态主动出击，抓住市场机遇，与多家零食渠道商等取得合作。2025年紫日越南工厂成功实现商业化生产，多家下属子公司在海外市场方向取得突破。

2026年，公司将在传承企业文化中“诚信经营”的商业理、“稳健务实”的发展哲学、“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的同时，着力推动以下几方面的转变：(1)客户导向深化，从关注产品本身，转向深度洞察产业链下游及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变化，致力于成为以客户价值为中心的、不可替代的合作伙伴。(2)创新驱动强化：公司倡导在保持卓越成本控制能力的同时，避免陷入同质化的低价竞争，必须通过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构建长期优势。(3)生态合作开放：主动打破相对封闭的运营模式，积极融入行业创新网络，鼓励下属子公司以共建共赢的生态思维，与合作伙伴协同创新，共同应对存量市场挑战，更快响应市场多样化需求。(4)智能制造转型：坚定不移地拥抱工业4.0与数字化转型，加快从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的迈进。

二、持续推动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和研发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持续多维度强化研发创新能力。首先，研发投入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3.44亿元，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其次，知识产权保护持续加强。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数256项，其中发明专利38项，实用新型210项，外观设计2项，软件著作权6项。获得授权专利142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125项，外观设计3项，软件著作权1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共27家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25年公司将数字化转型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通过深度融入管理与生产，构建高效、精准、可持续的运营模式。公司的数字化转型以高度契合总体经营策略为核心，现阶段重点打造高效的运营管控体系。通过全面打通下属企业的信息化平台，公司在管理效能上实现了显著提升。公司各个下属公司陆续上线数字化运营管理系统，通过数字化手段优化生产流程，提升运营效率，并实现对生产环节和能耗环节的智能化监控与精细化管理。安徽紫江喷铝、桂林紫泉饮料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上海紫日包装获得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称号。石家庄紫江获得河北省智能工厂称号。湖北孝感丹阳科技获得湖北省绿色工厂称号。上海紫江彩印获得上海市绿色工厂称号。成都紫江包装获得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安徽紫江喷铝获得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安徽省技术研发中心认定、安徽省专精特新单项冠军企业称号。上海紫江企业获得上海市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上海紫江彩印的“一物一码可追溯复合包装膜袋”获得上海市高新成果转化项目认定。

2026年公司将调高研发费用占比，将研发投入提升到更高的高度，从“规模经济”转向“创新经济”，要始终保持在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方面的优势和能力，有追求极致成本的能力，但不陷于对成本这一单一维度的竞争。要积极拥抱工业4.0和数字化转型，尽快实现从“传统制造”迈进“智能制造”。“围绕企业核心竞争力进行数智化建设”理念目前在公司内部形成高度共识，并成为现阶段数智化工作的基本原则。随着2025年数字集采工作的陆续完成，公司数智化建设进入深水区。公司管理总部将努力搭建更多的专业学习与交流平台，给予下属企业更多的组织激励与支持，助力其在组织的数智化能力和运营的数智化能力建设等方面尽快突破。

三、完善公司治理，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2025年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匹配最新的公司治理架构，修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部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各项工作制度。公司2025年度召开董事会5次，监事会4次，股东会2次及各个委员会会议共计21次，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重要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中文版和英文版)，组织讨论编制了可持续发展战略地图，推动可持续发展工作在原有合规基础上迈向价值创造。公司在充分结合日常经营工作实际的基础上，以行业关注点、客户关注点和资本市场关注点为导向，构建起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框架，共计包括七个方向、各自相应的支柱性工作和对应的落地性指标。报告期内，公司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内部控制优秀实践案例”和“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获得董事会杂志第二十届金圆桌奖“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获得证券之星“优秀上市公司奖”和“碳路线行者奖”等多项荣誉奖项，进一步彰显了在公司治理、履行社会责任和推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努力和成果。

公司九届董事会即将于2026年6月26日届满，公司将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并对新的提名董事进行诚信信息查询。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要求，全面梳理制度及重大事项决策清单，明确各决策层级责任边界，确保决策流程合规高效。加强对议案的审核与跟踪，提升会议决策质量。推动独立董事提前介入重大项目研究论证，充分发挥其专业咨询与监督制衡作用。完善重大事项报送机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考核，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组织董事高管参加监管机构培训，深入学习资本市场法规及市值管理、投资者关系等专业知识，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与履职水平。

四、做好履职保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5年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与“关键少数”群体始终保持紧密沟通，通过独立董事履职、外部审计等方式，加强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的监督；积极组织“关键少数”群体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证券法规培训。公司“关键少数”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2026年，公司将着力强化“关键少数”的治理效能，一是持续完善监督与激励机制，健全考核评价体系，持续完善董事、高管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深度绑定其薪酬水平与公司业绩表现、个人能力贡献；强化履职监督，健全监督制约机制，确保权力规范运行。二是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与合规意识。加强合规培训，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开展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合规要求培训，持续提升其专业素养与风险防范意识。2026年公司将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与责任担当，完善监管要求传导机制，推动董事、高管依法合规履职，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更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持续分红，提升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结合经营业绩与资金使用规划，通过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2025年5月22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55,020,847.40元。公司已于2025年7月18日完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紫江企业上市20余年，每年持续现金分红。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现金分红55.08亿元，是上市以来募集资金金额的2.52倍，平均每年现金分红比例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2.51%。

2026年，公司将继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的同时，统筹公司中长期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坚持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持续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持续加强沟通，与投资者建立直接、高效的沟通渠道

2025年公司积极接听投资者来电，并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公司邮箱交流以及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渠道多维度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投资者对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有效维护投资者权益，充分传递企业文化和价值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表现、战略规划等投资者关注的事项进行了深入交流。同时，公司还提供了企业宣传视频、年度经营情况介绍的讲解视频和可视化财报，以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实用性。公司坚持投资者导向，提升信息披露的易读性和有效性，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成果获得资本市场认可，获评证券时报“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回报奖”、中国证券报“金信披奖”。公司董事会秘书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4A”、中国基金报“英华最佳董秘奖”、证券之星“卓越董秘奖”、证券市场周刊“优秀董秘奖”等。

2026年，公司将致力于打造高质量、高透明度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体系，通过多元化渠道传递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具体举措包括：一是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可读性。围绕投资者关切，通过定期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等载体，采用可视化、简明化的表达方式，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提升信息的可理解性与可读性。二是持续深化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组织管理层与投资者直接沟通，提升投资者互动体验与信息传递效率；建立投资者调研机制，邀请投资者走进公司，通过透明、规范、高效的现场交流，增进对公司价值的深度理解，稳定投资者预期，提升投资者价值认同和获得感。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转变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相关工作，强化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聚焦主业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投资者沟通，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公司市值回归合理区间，为投资者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其中涉及的经营策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314,934,776.61	2,362,905,046.49	-2.03
利润总额	267,682,057.34	216,497,461.38	2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383,807.32	169,266,605.02	2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383,044.67	164,354,886.70	2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92,093.54	93,075,817.62	-29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	0.112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	0.112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2.71	增加0.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292,506,284.77	13,175,216,858.40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10,797,696.12	6,682,629,128.43	3.4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76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31,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28,26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054.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5,95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8,674.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2.64
合计	9,000,762.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预付款项	34.09	报告期末由于油价波动及战争影响，预付锁定原料价格所致。
预收款项	47.98	报告期末预收的租金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7.59	上年末公司预提年终奖金在本期支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28	报告期末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及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74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即将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较多所致
投资收益	338.96	报告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8.59	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40.84	报告期转回的存货跌价准备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569.80	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0.49	报告期处理长期未支付的应付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2.15	报告期子公司报废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69	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6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6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23	公司设立的境外公司报表产生折算差额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4	报告期收入增加和综合毛利率提升导致主营业务利润增加较多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7	报告期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4	报告期子公司预缴的税金较多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0	房地产项目建设过程资金投入及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	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而去年同期没有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16.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8	报告期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去年同期没有、去年同期收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红而报告期没有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9.91	报告期子公司处置长期资产收到的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7	公司处于建设期的工程及设备项目投入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16.87	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而上年同期没有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	报告期为合营企业提供借款资金，去年同期没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	报告期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且已收到款项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48	报告期按新租赁准则核算支付的租金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4	报告期偿还的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36	报告期人民币兑欧元相对波动幅度较大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31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多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1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5,207,773	26.06	0	无	0
黄先革	境内自然人	42,284,971	2.7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617,376	2.61	0	无	0
张萍英	境内自然人	23,700,672	1.56	0	无	0
沈雯	境内自然人	10,000,003	0.66	0	无	0
柯维榕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66	0	无	0
林洪钦	境内自然人	8,100,001	0.53	0	无	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903组合	其他	7,546,523	0.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778,890	0.45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六组合	其他	6,522,000	0.43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	395,207,773	人民币普通股	395,207,773
黄先革	42,284,971	人民币普通股	42,284,9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617,376	人民币普通股	39,617,376
张萍英	23,700,672	人民币普通股	23,700,672
沈雯	10,000,003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3
柯维榕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林洪钦	8,1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903组合	7,546,523	人民币普通股	7,546,5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778,890	人民币普通股	6,778,89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六组合	6,5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2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雯先生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黄先革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3,546,361股；张萍英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204,396股；柯维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0股；林洪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100,00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3,411,217.81	2,171,028,649.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621,699.52	50,123,029.75
应收账款	1,566,728,273.79	1,297,620,857.75
应收款项融资	15,221,851.81	21,372,989.38
预付款项	166,446,240.18	124,127,95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214,990.27	35,512,743.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26,710,263.22	1,780,733,019.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142.40	130,142.40
其他流动资产	437,450,013.45	391,253,379.24
流动资产合计	5,909,934,692.45	5,871,902,762.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1,130.00	303,665.60
长期股权投资	583,900,882.15	574,019,22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8,700,000.00	1,258,7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26,246.28	13,247,304.35
投资性房地产	174,007,695.89	176,944,763.68
固定资产	4,058,200,201.80	4,001,345,097.20
在建工程	520,701,448.50	530,722,093.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8,370,541.97	123,824,803.46
无形资产	248,272,198.08	247,601,771.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0,044,431.24	60,044,431.24
长期待摊费用	211,275,777.99	190,554,69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34,039.71	48,901,66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966,998.71	77,104,583.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2,571,592.32	7,303,314,095.89
资产总计	13,292,506,284.77	13,175,216,858.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2,803,365.82	1,892,559,558.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8,004,488.71	314,251,046.11
应付账款	1,291,587,939.86	1,445,732,673.39
预收款项	7,911,198.98	5,346,283.28
合同负债	64,501,543.80	62,061,43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309,857.44	200,918,420.48
应交税费	86,907,059.48	71,897,628.26
其他应付款	303,047,948.53	232,604,504.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002,171.05	200,247,687.01
其他流动负债	36,155,500.18	39,350,220.04
流动负债合计	4,576,231,073.85	4,464,969,460.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92,026,283.12	1,414,318,272.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038,678.72	103,969,473.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558,543.72	149,251,45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893,156.20	113,668,322.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6,516,661.76	1,781,207,525.67
负债合计	6,132,747,735.61	6,246,176,985.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6,736,158.00	1,516,736,1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285,236.96	294,765,12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526,159.83	133,261,512.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7,136,106.41	767,136,106.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89,114,034.92	3,970,730,22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10,797,696.12	6,682,629,128.43
少数股东权益	248,960,853.04	246,410,74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59,758,549.16	6,929,039,87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92,506,284.77	13,175,216,858.40

公司负责人：沈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正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2,314,934,776.61	2,362,905,046.49
其中：营业收入	2,314,934,776.